

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业绩预增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1. 业绩预告期间

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

2. 业绩预告情况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.10 亿元左右，与上年同期 11551.67 万元相比增长 82%左右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1.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11551.67 万元。

2. 每股收益：0.2146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

1. 报告期内，根据相关判决及乐山乐电天威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破产裁定，公司转回预计负债约 4300 万元；公司诉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终审胜诉确认债权 7380 万元；收到各项政府补助 692 万元等因素，致使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增加约 13000 万元。

2. 控股子公司乐山沫江煤电有限责任公司因完成人员安置、部分资产处置而同比大幅减亏。

3.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业务发电量、售电量同比有所增长，天然气、自来水业务利润稳定，略有增长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乐山电力股份有限公司
2017 年 1 月 18 日